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3〕2280 号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通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三维通信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三维通信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三维通信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三维通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

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三维通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三维通信公司募集资金 201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四月八日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公开增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909 号)核准,并经贵所同意,采用原 A 股股东优先认购与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1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7.59 元,共计募集资金 24,801.9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864.4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2,937.46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09 年 9 月 24 日全部到位,业经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浙天会验〔2009〕173 号)。

2. 非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842 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5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1,093.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053.5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040.1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1 年 11 月 30 日全部到位,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492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公开增发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三个项目“年产 1 万台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覆盖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7,000 台(套)TD-SCDMA/WCDMA/CDMA2000 移动通信直放站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和“系统集成和网络优化服务平台项目”均已完成投资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尚有结余 177.84 万元(包括累

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根据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300 万或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1%的，可以免于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但其使用情况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规定，上述募集资金结余公司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 非公开发行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53.60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94 万元；2012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895.14 万元，2012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30.97 万元；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048.74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36.91 万元。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7,228.27 万元（包括存入定期存款的 7,000.00 万元以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 募集资金总体结余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共计为人民币 17,228.2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在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到位后，2009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庆春支行、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0 年 12 月，由于非公开发行，公司保荐机构变更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庆春支行、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201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庆春支行、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三维无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无线）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湖墅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接受保荐代表人监督。公司每季度由内部审计机构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上报内部审计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另有公开增发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已于本期销户），3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性质	备注
本公司	杭州银行募集专户营业部	75188100268695		公开增发	已销户
本公司	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376658360838		公开增发	已销户
本公司	中信募集资金户(新)	73317-1-01-826-000787-21		公开增发	已销户
本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7331710182600097589	96,522,479.54	非公开发行	
本公司	中国银行杭州市庆春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389660331001	28,641.68	非公开发行	
本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7331710184000167299	20,300,870.76	非公开发行	定期存款
本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7331710184000167360	20,300,870.76	非公开发行	定期存款
本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7331710184000167417	30,503,250.00	非公开发行	定期存款
浙江三维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湖墅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0709014170003284	4,626,556.62	非公开发行	
合 计			172,282,669.3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本期募集资金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开增发

公司承诺用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三个项目于上期均已完成投资，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本期未对其实现效益的情况进行说明。

(2) 非公开发行

公司承诺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为“无线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支撑系统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 42,237.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0,040.10 万元，少于投资总额部分 22,196.90 万元由公司自筹。由于公司募投资金到位晚于预期，实际到位时间为 2011 年 11 月 30 日，截至本期末，该项目尚在建设期，尚未产生效益。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 2011 年 12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 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即从 2011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2 年 6 月 29 日。对于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保荐意见。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弥补流动资金 6,000.00 万元，截至 2012 年 6 月 27 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 6,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2012 年 6 月 2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12 年 7 月 16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继续运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即从 2012 年 7 月 17 日至 2013 年 1 月 16 日。对于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保荐意见。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弥补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24 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 8,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八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2 年度

编制单位：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20,040.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95.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48.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化
无线网络优化技术服务 支撑系统项目[注 2]	否	42,237.00	42,237.00	2,895.14	3,048.74	7.22	2014/5/31	—	不适用	否
非公开发行项目合计	—	42,237.00	42,237.00	2,895.14	3,048.74	7.22	—	—	—	—

[注 1]：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上期末结余 177.84 万元，已于本期补充流动资金，且其投资建设的三个项目已于上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本期募集资金总额中不包含公开增发募集资金金额。

[注 2]：无线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支撑系统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 42,237.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0,040.10 万元，少于投资总额部分 22,196.90 万元由公司自筹。

(续上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线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支撑系统项目按平均时间进度计算的应投资额为 18,302.70 万元，实际累计投资额为 3,048.74 万元；与按平均时间进度计算的应投资额的差异系因项目研发、培训及业务基地建设尚在工程前期阶段，需要支付的工程款项较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 年 12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 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即从 2011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2 年 6 月 29 日。对于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保荐意见。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弥补流动资金 6,000.00 万元，截至 2012 年 6 月 27 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 6,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2 年 6 月 2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12 年 7 月 16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继续运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即从 2012 年 7 月 17 日至 2013 年 7 月 16 日。对于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保荐意见。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弥补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24 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 8,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上期末，公司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尚有结余 177.8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根据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300 万或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1%的，可以免于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但其使用情况应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规定，上述募集资金结余公司已于本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7,228.27 万元，其中 10,117.77 万元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7,110.50 万元存放于中信银行钱江支行定期存款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